

南京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 投资金额： 不超过 15 亿元
- 交易风险： 审批不被通过的风险、行业波动的风险、南京银行业绩未达预期的风险
- 过去 12 个月与同一关联人进行的交易以及与不同关联人进行的交易类别相关的交易的累计次数与金额：截止公告日，公司在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贷款余额 3 亿元、贷款利率按同期银行基准利率上浮 5%计算，存款余额为 584.92 万元。过去 12 个月，公司向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支付的贷款利息为 969.1 万元、公司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获得的存款利息为 8.65 万元。

一、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概述

为贯彻落实公司发展战略，推动公司股权投资业务的发展，经公司 2014 年 7 月 15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以不超过 15 亿元现金认购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银行”）非公开发行 A 股股份，认购价格不低于此次非公开发行发行期首日前 20 个交易日的交易均价。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非公开发行的规定，公司此次认购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相关监管机关对于发行对象所认购股份锁定期另有要求的，从其规定。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由于公司持有南京银行 11.23%的股权，公司董事长徐益民先生任南京银行董事，此事项构成关联交易。截止公告日，公司在南京银行贷款余额 3 亿元、贷款利率按同期银行基准利率上浮 5% 计算，存款余额为 584.92 万元。过去 12 个月，公司向南京银行支付的贷款利息为 969.1 万元、公司从南京银行获得的存款利息为 8.65 万元。

二、关联方介绍

关联方名称：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1996 年 2 月

注册资本：296,893.3194 万元

注册地址：江苏省南京市中山路 288 号

法定代表人：林复

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和贴现；发行金融债券等。

截止2014年3月31日，公司持有南京银行11.23%的股权，为其第三大股东，其前两名股东分别为南京紫金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占比12.73%）与法国巴黎银行（占比12.68%）。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此次南京银行进行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80 亿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资本金，发行数量不超过 10 亿股。

作为国内领先的中小银行，南京银行坚持走差异化、特色化、精细化的发展道路，推动重点战略业务的发展。经过多年的经营积累，南京银行已形成了丰富的产品业务体系，且在金融市场和投行业务方面领先优势明显，在债券市场具有品牌和声誉优势，在固定收益类产

品领域拥有较强的研究和市场把握能力，与众多中小型金融机构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南京银行的市场声誉及品牌影响力不断提升。同时，作为第一批上市的城市商业银行，南京银行治理结构规范、机构健全，具备较强的风险管理能力。在英国《银行家》杂志发布的 2013 年度全球 1,000 家大银行排名中，南京银行位居第 238 位，全球三大国际评级机构之一标准普尔给予南京银行良好的投资级别，我国最大的评级机构之一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给予南京银行 AA+ 评级，居全国中小银行前列。

公司自 2000 年 12 月投资南京银行以来，累计出资人民币 76,352.73 万元，现持有南京银行 33,345 万股股份，按 2014 年 7 月 15 日收盘价 7.98 元/股计算，市值约为 266,093.1 万元，累计收到现金分红 66,274.47 万元（含 2013 年度预计分红 15,338.70 万元），获得了丰厚的投资收益。

南京银行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情况如下所示：

表：南京银行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情况

单位：亿元

项目	2014 年 3 月 31 日 (未经审计)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5,041.64	4,340.57
贷款总额	1,542.54	1,469.61
负债总额	4,754.30	4,072.01
存款总额	3,170.86	2,601.4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	284.56	265.90
项目	2014 年 1-3 月 (未经审计)	2013 年 (经审计)
营业收入	34.25	104.7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20	44.9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15	44.78

（注：上述 2013 年度相关数据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该事务所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

格。)

四、关联交易目的及对上市公司影响

长期以来，公司积极关注我国金融行业发展，先后投资了中信证券、南京证券、南京银行、广州农商行、鑫元基金等优质金融企业，实现了较好的投资收益，金融股权投资已经成为公司股权投资业务的一大特色。

2013年2月，公司与南京紫金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关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之一致行动协议》，为共同扩大公司与南京紫金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所能够支配的南京银行股份表决权数量，在南京银行的重大决策以及管理者选择等方面发挥双方优势，双方同意在南京银行股东大会表决投票时采取一致行动。一致行动协议的签订显著增强了公司对南京银行重大经营决策的影响力。

近年来，随着宏观经济的稳健发展，我国城市商业银行业的资产规模快速增长，抗风险能力明显增强，业务许可范围不断扩大，国际认知度有很大提高，继续保持稳健、持续发展的良好势头。此次参与认购南京银行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是公司在金融领域进一步加强投资的重要举措，有利于优化现有股权投资业务结构，增强股权投资业务创造价值的的能力。认购完成后，公司持有南京银行股权比例将进一步提升，对南京银行影响力将进一步增强，公司也拟在符合相关会计准则的前提下，对公司所持南京银行股权由现在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科目转至长期股权投资科目下进行权益法核算。相关会计政策变更事项公司将待本次认购成功后另行提交审议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程序。

由于近两年公司各项经营业务资金回笼较多，此次以不超过 15 亿元自有资金认购南京银行非公开发行股份，在资金来源上有保障，投资具有可行性。

五、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在该事项审议过程中，关联董事徐益民先生回避了表决，公司其他六名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此议案。

公司三名独立董事事前均认可上述关联交易，并发表独立意见认为上述关联交易具有一定的必要性和合理性，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关联交易表决程序符合相关规定，体现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同意公司上述关联交易。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董事会召开前，审议了上述关联交易并发表意见认为此次关联交易未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同意将此项关联交易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由于此次关联交易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此项交易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行使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六、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分析

1、审批不被通过的风险。南京银行此次非公开发行尚需经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获得中国银监会、中国证监会等监管机构的核准后方可实施，其能否通过股东大会表决以及能否取得相关监管部门的核准存在不确定性，且最终取得监管机构核准的时间也存在不确定性。

2、行业波动的风险。伴随我国宏观经济的稳健发展，银行业的发展仍将具有较为广阔的发展空间。但随着存款利率市场化改革的推进，银行息差将呈下行趋势，从而给银行传统存贷业务盈利能力带来不利因素；同时，随着股票、债券等直接融资工具以及互联网金融的兴起，银行信贷业务的市场规模也将受到冲击。上述因素导致银行业发展本身存在一定的波动风险。

3、南京银行业绩未达预期的风险。经过多年的经营积累，南京银行具备了较强的竞争能力，未来经营业绩将保持较快速度增长。但由于银行业本身的特点，南京银行在经营过程中可能会面临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利率风险、汇率风险以及政策风险，若南京银行市场竞争能力、业务创新能力提升不足，将可能导致其业绩未达预期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因素，公司将积极支持并督促南京银行持续提高经营能力和内部控制能力，密切关注南京银行的经营状况，及时控制风险，确保收益。

七、上网公告附件

- （一）经独立董事事先认可的声明
- （二）经独立董事签字确认的独立董事意见
-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关联交易的书面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南京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七月十七日